证券代码：600751　　证券简称：海航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5
900938　　海科 B

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累计达到总股本 2%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6/6/16：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份的议案》，并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首次进行披露。
	2026/6/16：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(B 股）股份的议案》，并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首次进行披露。
	2026/7/21：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的议案》，并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首次进行披露。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6 年 6 月 15 日~2027 年 6 月 14 日：回购 A 股股份。
	2026 年 6 月 15 日~2026 年 9 月 14 日：2026 年第一期回购 B 股股份，已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实施完成。
	2026 年 7 月 20 日~2026 年 10 月 19 日：2026 年第二期回购 B 股股份，已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实施完成。
预计回购金额	9,000万元人民币~18,000 万元人民币：回购 A 股股份。
	60 万美元~120 万美元：2026 年第一期回购 B 股股份。
	200 万美元~400 万美元：2026 年第二期回购 B 股股份。
回购用途	□减少注册资本 √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　（A 股）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√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　（B 股）
累计已回购股数	已累计回购35,355,335股A 股股份、23,264,093 股 B 股股份，合计已累计回购 58,619,428 股股份。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2.0218%

累计已回购金额	A 股累计回购金额10,075.77万元人民币，B 股累计回购金额518.86 万美元。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A 股实际回购价格区间：2.58元/股~3.32元/股；B 股实际回购价格区间：0.201 美元/股~0.236 美元/股。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回购 A 股股份

2026 年 6 月 15 日，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份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 9,000 万元—18,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份，用于未来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，回购价格上限为不超过人民币 5.29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，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5.29 元/股（含）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.272 元/股（含），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生效，该价格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、2026 年 6 月 23 日、2026 年 6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份的预案》（临 2026-020）、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》（临 2026-022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临 2026-024）。

（二）2026 年第一期回购 B 股股份

2026 年 6 月 15 日，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 60 万美元—120 万美元的自有资金或金融机构回购专项借款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，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，回购价格上限为不超过 0.29 美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。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，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0.29 美元/股（含）调整为不超过 0.287359 美元/股（含），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生效，该价格未超过公司董

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、2026 年 6 月 23 日、2026 年 6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的预案》（临 2026-021）、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》（临 2026-022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临 2026-025）。

2026 年 7 月 13 日，2026 年第一期回购 B 股股份实施完成。累计实际回购公司 B 股股份 5,532,62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9%，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 B 股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。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《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（临 2026-031）。

（三）2026 年第二期回购 B 股股份

2026 年 7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 200 万美元—400 万美元的自有资金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，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，回购价格上限为不超过 0.31 美元/股（含），该价格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%，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6 年第二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临 2026-037）。

2026 年 10 月 9 日，2026 年第二期回购 B 股股份实施完成。累计实际回购公司 B 股股份 17,731,46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1%，目前全部存放于公司 B 股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。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0 日披露的《关于境内上市外资股（B 股）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（临 2026-055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%的，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累计达到总股本 1%的进展公告》（临 2026-051）。

截至 2026 年 11 月 13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 A 股股份、2026 年第一期 B 股股份及 2026 年第二期 B 股股份，合计 58,619,42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.0218%；A 股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.32 元/股，最低价为 2.58 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,757,676.75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；2026 年第一期 B 股回购、2026 年第二期 B 股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0.236 美元/股，最低价为 0.201 美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5,188,585.30 美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4 日